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其獲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彼須於獲委任後的首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及其後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及退職。王先生將不會就其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服務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王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且亦無任何有關王先生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王先生加入董事會。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陳安杰先生(「陳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陳先生，63歲，曾為上海世博會事務協調局副局長及黨委副書記。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並無於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自其獲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彼須於獲委任後的首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及其後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及退職。陳先生將會就其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收取每年20,000美元的服務費，服務費根據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政策及參照其工作量及職責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陳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且亦無任何有關陳先生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小南國餐飲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慧敏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王慧敏女士、吳雯女士及康捷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王慧莉女士、唐偉先生、翁向煒先生及王海鎔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玉煌先生、王赤衛先生、王煜先生及陳安杰先生。